

# 大華科技大學商務與觀光企劃系系友委員會設置辦法

民國 101 年 8 月 29 日系務會議通過

民國 103 年 5 月 27 日第 1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第一條 為辦理及推展本系畢業系校友相關作業，設置「商務與觀光企劃系系友委員會」（以下簡稱本會）。

第二條 所有本系專任教師同仁均為本會委員，本會辦理本系各項校友相關事宜，其主要業務如下：

- 一、定期舉辦校友座談會。
- 二、定期調查畢業生之最新動向。
- 三、將學校技術合作處舉辦之各項專業技能課程之資訊，提供與畢業校友參考，使其得以回校充實他項技能。
- 四、提供就業機會資訊供畢業校友參考。
- 五、定期舉辦系友大會。

第三條 本會固定於每學期召開會議一次，並視需要得召開臨時會。

第四條 本委員會開會時應有委員過半數出席始得開議，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。

第五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第六條 本設置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